

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菸害防制計畫

113年12月10日行政會報通過訂定

壹、依據

- 一、菸害防制法。
- 二、臺北市新興菸品管理自治條例。
- 三、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禁用電子煙實施要點。
- 四、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菸害防制計畫。
- 五、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11月12日北市教體字第1133109625號函。

貳、目的：

為保護未成年人避免因吸菸行為影響身心發展，預防及降低吸菸及二手菸之危害，同時維護友善校園無菸環境，確保教職員工生免於菸害風險，特訂定本計畫。

參、實施對象：本校教職員工生（學生禁菸年齡配合菸害防制法提高至20歲）。

肆、管制項目

本計畫所指各類菸品，包括傳統紙菸、新興菸品（含加熱式菸品、類菸品及其組合元件）等。

伍、實施策略與作為

一、推動菸害防制課程與教學

(一) 舉辦菸害防制主題活動

結合本校健康促進計畫舉辦校園活動，適時融入菸害防制相關主題。

(二) 進行課程融入教學

鼓勵教師運用網路或現有菸害防制資源融入課程教學，研發創意教案，落實跨領域素養教學，並指導學生以菸害防制為主題進行專題研究，含展演、服務學習方案等，教導學生自我調適、人際互動、批判思考等，以培養學生反菸以及拒菸能力。

(三) 教職員工生增能

善用衛生醫療機構或教師研習中心等外部資源，定期辦理教職員工菸害防制教育研習、學生專題講座，以提升師生菸害防制相關知能。

二、打造無菸學習環境

(一) 加強校園內外巡查

學務相關人員不定期巡查校園以維護無菸校園。

(二) 擴大校園及周遭關懷範圍

1. 查察入校民眾、廠商、工程人員等校園內部吸菸行為。學校簽訂契約時，應載明「禁止於校園吸煙，違者依菸害防制法，處以罰鍰…」等內容，嚴禁於校園內吸菸。

2. 於校園明顯處布置禁菸海報標語、菸害防制等相關文宣，以強化宣導防制成效。

(三) 結合家長資源共同推動菸害防制教育

結合親師活動，辦理親職講座，提供家長菸害防制及新興菸品相關資訊，提高家長警覺心；並結合家庭力量，鼓勵實踐無菸家庭。

三、完善戒菸教育與輔導

(一) 培訓校園戒菸種子教師

每年指派護理師、教師或校安人員至少1人至臺北e大參與菸害防制相關線上研習。

(二) 落實戒菸教育

1. 如查獲學生吸菸，依照臺北市衛生局戒菸教育輔導流程，令其接受戒菸教育。
2. 如發現有教職員工吸菸，協助其進行戒菸治療，或參加臺北市衛生局每年定期辦理之「臺北市戒菸班服務」，或撥打戒菸專線0800636363接受戒菸諮詢。

(三) 透過家庭影響力

透過親職講座宣導，協助家長共同支持學生戒治菸癮，遠離菸害。

陸、成立校園菸害防制推動小組

臺北市立明倫高中校園菸害防制推動小組分工表

組別	主責人員	主要工作項目	協辦人員
召集人	校長	督導本校無菸校園相關業務之推行。	
副召集人	學務主任	1. 負責各處室菸害防制行政工作聯繫，綜理無菸校園宣傳活動及發言，加強社區參與。 2. 督導無菸校園之師生相關活動及計畫之推行工作。	
行政組	衛生組長	1. 訂定校園菸害防制計畫。 2. 負責推動各項菸害防制工作。	導師
巡查組	生輔組長	1. 協助宣導並執行菸害防制相關工作。 2. 協助稽查與輔導工作。 3. 協助菸害防制宣導活動辦理。 4. 協助學生參與學校無菸校園之相關活動。	校安人員 導師
衛教組	護理師	1. 協助推動各項菸害防制健康促進教育。 2. 協助吸菸者轉介進行戒菸治療、教育。	
課程組	教務主任	1. 規劃辦理菸害防制融入相關課程事項。 2. 推動菸害防制課程與教學。	教學組長 任課教師
總務組	總務主任	1. 協助禁菸告示相關環境宣導。 2. 督導校園施工、維修廠商配合無菸校園。 3. 協助採購菸害防制相關物資。	總務處人員
輔導組	輔導主任	協助辦理菸害防制相關輔導工作。	輔導老師
資訊組	圖書館主任	1. 協助設置菸害防制資源網站。 2. 協助菸害防制宣導活動。	系統師 圖書館人員
會計組	會計主任	協助辦理菸害防制活動相關經費核銷。	會計室人員
資源組	家長會長	協助宣導菸害防制相關活動。	家長

柒、預期效益

- 一、建構教職員工生無菸支持性環境。
- 二、發展學生拒菸及戒菸之個人技巧。
- 三、降低民眾於本校及校園周邊場域吸菸發生頻率。
- 四、強化學校與社區行動力，共創無菸校園。

捌、本計畫經行政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